



证券代码：000029、200029

证券简称：深深房A、深深房B

（公告编号：2008-001）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判决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日前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就广东省罗浮山旅游开发总公司、广东省罗浮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与本公司之间的投资纠纷案审理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07粤高法民二终字第192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由于合作方广东省罗浮山旅游开发总公司长期拖欠我司的款项，我司于2006年4月17日向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该公司及广东省罗浮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7年4月29日判决，我司不服上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高院2007年12月21日判决，我司于2008年1月16日收到终审判决书。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本案当事人：

原告：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理人：朱皓、杨涛，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告：广东省罗浮山旅游开发总公司、广东省罗浮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两被告代理人：叶辉立，博罗县中心法律服务



所主任，王继来，广东金卓越律师事务所律师（一审）。

1985 年 1 月 8 日深圳经济特区发展公司与罗浮山旅游总公司的前身博罗县农工商联合总公司签订了《关于合作经营旅游开发总公司合同书》约定由特发公司投资 3000 万元，合作成立罗浮山旅游总公司，合作开发罗浮山风景区，合作期 30 年，1986 年 6 月 16 日双方又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从 1988 年至 1995 年八年内由罗浮山旅游总公司负责还清 1000 万元的本息，从 1996 年到 2002 年负责支付给特发公司税后分红 600 万元，合作期限改为 18 年。其后，这项合作项目由特发公司转至我司。1989 年 6 月 2 日我司与罗浮山旅游总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二》确认我司投入 1000 万元（包括预付了利息 40 万元，实际支付 960 万元），并约定罗浮山旅游总公司负责还本付息 1479.6 万元投资，并从 1999 年 1 月至 2002 年 12 月内负责税后利润分红给我司 707 万元。其后 2002 年 2 月 9 日，我司与罗浮山旅游总公司，罗浮山管委会签订了《关于终止〈关于合作经营罗浮山旅游开发总公司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并清偿投资本息的协议书》约定，由罗浮山管委会 2002 年 10 月底前分四期还清 700 万元本息投资款及尾款，若按时还款则我司不再追索 707 万元红利款，否则需再付红利款、利息、违约金等。但罗浮山旅游总公司在还款 300 万元后未按协议履行。其后 2004 年 3 月 5 日、2005 年 1 月 9 日、2005 年 9 月 28 日三次签订补充协议延期，但罗浮山总公司均未按时履行，我司遂提起诉讼，要求判令罗浮山旅游总公司、罗浮山管委会支付投资欠款 1257 万元及利息 264.7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



用。

三、终审判决情况：

1、罗浮山旅游总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房地产公司偿还 960 万元；

2、罗浮山旅游总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付实际占用 960 万元期间的利息，其中，440 万元从 1986 年 5 月 1 日起计至付清之日止，410 万元从 1988 年 2 月 1 日起计至付清之日止，110 万元从 1989 年 6 月 15 日起计至付清之日止，罗浮山旅游总公司已偿还的利息 858 万元从应付利息总额中扣除；

3、罗浮山管委会对罗浮山旅游总公司不能清偿的债务承担三分之一的赔偿责任。

4、驳回我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5、罗浮山旅游总公司和罗浮山管委会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6、一、二审案件受理费 86097 元，财产保全费 65520 元，共计 237714 元，由深圳房地产公司负担 70000 元，罗浮山旅游总公司负担 167714 元。上述费用均已由深圳房地产公司预交，罗浮山旅游总公司应负担的诉讼费用 167714 元应在履行债务时迳付给深圳房地产公司，法院不另作收退。

四、简要说明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本次公告前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诉讼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止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对此案计提坏账准备480万元。由于本案执行情况尚未可知，所以本次诉讼对公司的财务影响暂无法判断。

六、备查文件

1、《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7）粤高法民二终字第192号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1月18日